公司代码:603284 公司简称:林平发展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林平发展	603284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善彬	阚婉婉
电话	0557-2201210	0557-2201210
办公地址	萧县圣泉镇北城村	萧县圣泉镇北城村
电子信箱	lp55268889@126.com	lp55268889@126.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391,647,185.26	2,762,470,176.28	2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237,487,894.34	1,538,697,503.12	45.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1,727,092,608.78	1,223,794,497.63	41.13
利润总额	116,406,291.23	91,418,993.50	2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6,406,291.23	91,418,993.50	27.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159,821.86	91,287,787.00	23.9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570,842.69	77,157,682.33	13.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8	6.60	减少0.8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68	1.62	3.7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68	1.62	3.7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6,54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建设	境内自然人	63.65	48,000,000	48,000,000	无	0
萧县民基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8.70	6,561,100	6,561,100	质押	3,280,000
共青城浩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2.65	2,000,000	2,000,000	无	0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	0.25	189,399	0	无	0
金建武	境内自然人	0.23	171,300	0	无	0
杨金生	境内自然人	0.22	162,700	0	无	0
陈启超	境内自然人	0.21	161,600	0	无	0
中信证券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客户资金	其他	0.15	115,038	0	无	0
沈振海	境内自然人	0.15	112,900	0	无	0
周松	境内自然人	0.14	105,4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实际控制人李建设先生为共青城浩腾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84 证券简称:林平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1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和程序,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14日下午15: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形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4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建设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2026年半年度公司财务和经营状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84 证券简称:林平发展 公告编号:2026-032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5年12月30日核发的《关于同意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3019号文),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885.3700万股,并于2026年2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每股的发行价格为37.88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71,417.8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9,008.49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62,409.33万元。截至2026年2月5日止,公司收到国联民生承销保荐转入的股东认缴股款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后汇入的募集资金人民币65,904.39万元(含公司前期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以及尚未支付的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和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6年2月5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019号验资报告。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5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71,417.82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9,008.49				
二、募集资金净额	62,409.33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00				
本年度使用金额	35,577.55				
暂时补流金额	0.00				
现金管理金额	20,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7				
其他-具体说明	0.00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6.91				
其他-尚未支付发行费用	132.21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6,970.83				

注1:其他-尚未支付发行费用132.21万元主要系尚未支付的少量审计及验资费用、律师费用等其他发行费用

注2: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未包含现金管理金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依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制度使用募集资金。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共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林平发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行	34050172730800003858	4,015.56	使用中
林平发展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萧县支行	34050172730800003859	2,955.27	使用中

注:报告期期末余额未包含现金管理金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公司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金额合计34,824.04万元人民币。本次置换事项符合募集资金到账后6个月内进行置换的规定,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意见。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5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年产90万吨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二期)	118,670.00	34,412.02	34,412.02	2026/4/13	2026/3/4

依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019号《验资报告》,公司已收到承销商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划入募集资金款总计65,904.39万元(系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71,417.82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不含税)5,513.43万元后的款项),为保证公司上市工作的正常运行,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支付部分发行费用,截至2026年2月5日,发行费用中412.02万元(不含税)已从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支付,本次置换金额412.02万元。截至2026年2月5日止,公司用自筹资金实际已支付各项发行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自筹资金预先支付	置换金额
保荐及承销费用	200.00	200.00
审计及验资费用	84.91	84.91
律师费用	120.00	120.00
发行手续费及其他费用	7.11	7.11
合计	412.02	412.0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2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授权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使用。公司保荐机构已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6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及2026年4月29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5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上述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2026/3/4	2027/3/4(使用期限自2026/3/4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026/3/4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6年2月5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市分行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6/4/29	2026/10/29	-	10,000.00	0.85-2.1	-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宿州市分行	单位人民币定制型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10,000.00	2026/4/29	2026/10/29	-	10,000.00	0.85-2.1	-	

(五)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鉴于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募集资金净额为624,093,298.93元人民币,低于《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为保障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保荐人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6日披露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公司于2026年3月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并于2026年3月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并经内部相关审批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先行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即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公司审计委员会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国联民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6日披露的《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等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变更情况。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和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违规的情形。

六、公司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应在专项报告分别说明。

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林平循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6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6年2月5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577.55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5,577.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90万吨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二期)	生产建设	不适用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35,577.55	35,577.55	-14,422.45	71.16	2026年3月	2,733.88	是	否
年产60万吨生物基纤维绿色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70,000.00	12,409.33	12,409.33	0.00	0.00	-12,409.33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120,000.00	62,409.33	62,409.33	35,577.55	35,577.55	-26,831.78	57.0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二)之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四)之说明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之三(五)之说明											

注1:公司年产90万吨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二期)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为2026年3月,截至2026年6月30日累计投入进度为71.16%,剩余款项为工程和设备尾款等费用;

注2:2026年上半年公司集中精力推进年产90万吨绿色环保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二期)的建设与运营,公司年产60万吨生物基纤维绿色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尚未开始建设。2026年7月,公司已与核心纸机设备供应商维美德签署年产60万吨生物基纤维绿色智能制造新材料项目纸机购买协议,目前该项目建设正稳步推进中。

公司代码:603227 公司简称:雪峰科技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雪峰科技	603227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曦	
电话	0991-8801120	
办公地址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阿里山街500号新疆雪峰科技集团研发中心	
电子信箱	xj_chenxi@foxmail.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8,834,535,712.35	8,612,265,694.63	8,612,265,694.63	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274,161,114.74	5,163,372,404.16	5,163,372,404.16	2.1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2,537,336,685.67	2,700,267,640.33	2,679,138,751.31	-6.03
利润总额	366,372,735.17	336,976,183.43	338,223,205.97	8.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3,532,446.87	230,805,082.55	232,579,863.86	9.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7,512,073.35	221,483,665.75	223,387,386.41	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85,824.03	86,904,109.60	92,420,488.41	-13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1	4.60	4.66	增加0.2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7	0.215	0.217	10.2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37	0.215	0.217	10.2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2,86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26	292,138,839	0	无	0
新疆农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13	140,717,670	0	无	0
四川金象赛瑞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70	82,549,757	0	无	0
安徽江南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86	41,420,000	0	无	0
合肥五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7	25,360,801	0	无	0
易普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7	20,000,000	0	无	0
朱建伟	境内自然人	1.22	13,059,989	0	无	0
北京广银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54	5,754,300	0	无	0
熊慧	境内自然人	0.53	5,641,100	0	无	0
阿克苏能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1	5,518,576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中,广东宏大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27 证券简称:雪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5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为进一步落实企业党建内容入章程和章程党建内容更新工作,明确党组织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中的法定地位,确保党组织发挥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公司拟按照上级党委要求修订《公司章程》中关于党组织的表述,具体修订内容详见下述对照表。

公司章程(2025年10月修订)	公司章程(2026年8月修订)
第一章 总则 第十一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规定,在公司设立党的组织、开展党的工作。公司党委发挥领导核心和政治核心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公司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备足够数量的党务工作人员,保障党组织的工作经费。 第七章 党委 第一百五十七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担任副书记,确因工作需要的,根据企业实际,党委书记可以由党员总经理担任。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以下事项: (一)加强企业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企业贯彻落实; (三)加强对企业党内干部的领导和把关,抓好党员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四)履行企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五)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企业改革发展; (六)领导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企业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向董事会或经理层提出党委的意见建议,主要包括以下事项: (一)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 (二)企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要改革方案; (三)企业重大资产重组、重大产权转让、重大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 (四)企业组织架构设置和调整,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 (五)涉及企业安全生产、维护稳定、职工权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重大事项; (六)其他应由党委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	第一章 总则 第十一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国有企业基层组织工作条例(试行)》的规定,公司设立中国共产党的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建立党的工作机构,配齐配强党务工作人员,党组织机构设置、人员编制纳入公司管理机构和编制,党组织工作经费纳入公司预算,从公司管理费列支。 第七章 党委 第一百五十七条 坚持和完善"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体制,符合条件的党委班子成员可以通过法定程序进入董事会、经理层,董事会、经理层成员中符合条件的党员可以依照有关规定和程序进入党委。 党委书记、董事长一般由一人担任,党员总经理担任副书记,确因工作需要的,根据企业实际,党委书记可以由党员总经理担任。 公司党委实行集体领导和个人分工负责相结合的制度,进入董事会、经理层的党委领导班子成员必须落实党组织决定。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依照规定讨论和决定企业重大事项,主要职责是: (一)加强企业党的政治建设,坚持和落实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教育引导全体党员始终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二)深入学习和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宣传党的理论,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监督、保证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上级党组织决议在本企业贯彻落实; (三)研究讨论企业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支持股东会、董事会和经理层依法行使职权; (四)加强对企业选人用人的领导和把关,抓好企业领导班子建设和干部队伍、人才队伍建设; (五)履行企业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领导、支持内设纪检组织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 (六)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和党员队伍建设,团结带领职工群众积极投身企业改革发展; (七)领导企业思想政治工作、精神文明建设、统一战线工作,领导企业工会、共青团、妇女组织等群团组织。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重大经营管理事项必须经公司党委研究讨论后,再由董事会或者经理层作出决定。研究讨论的事项主要包括: (一)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和落实国家发展战略的重大举措; (二)企业发展战略、中长期发展规划,重要改革方案; (三)企业资产重组、产权转让、资本运作和大额投资中的原则性方向性问题; (四)企业组织架构设置和调整,重要规章制度的制定和修改; (五)涉及企业安全生产、维护稳定、职工权益、社会责任等方面的重大事项; (六)其他应当由党委研究讨论的重要事项。 公司党委应当结合企业实际制定研究讨论的事项清单,厘清党委和董事会、经理层等其他治理主体的权责。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本次修订《公司章程》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27 证券简称:雪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7日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和材料。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7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方式,在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阿里山街500号新疆雪峰科技集团研发中心10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田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

公司本次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5)。

(四)审议通过《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3-2024年任期薪酬考核兑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田勇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五)审议通过《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考核兑现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田勇、张大松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六)审议通过《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37)。

特此公告。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18日

证券代码:603227 证券简称:雪峰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7

新疆雪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9月4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9月4日 16点00分

召开地点:新疆乌鲁木齐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头屯河区)阿里山街500号新疆雪峰科技集团研